##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七届四次监事会于2016年4月27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 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该议案需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 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 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 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没 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 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没有发现参与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五、公司监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拟推荐叶桂峰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因此叶桂峰先生不再 担任公司监事会监事之职。

经公司大股东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推荐,监事会拟增补千山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千山,男,1968年生,博士,曾先后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研究所所 长助理,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高级经理,深圳市东深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现任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都 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此议案还需提请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